

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次会议文件（9-2）

## 关于 2023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5 月 29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自治区财政厅厅长 郝 磊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3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财政部下达 2023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

为加快推进专项债券支持化解中小银行风险相关政策落地见效，增强中小银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防范地方金融风险，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关于下达天津等 12 个省份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新增专项债券额度的通知》（财预〔2023〕4 号）下达自治区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50 亿元，相应增加自治区 2023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 亿元。

2022 年 11 月，财政部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部分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6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67 亿元，专项债务 197 亿元），提前下达部分已编入自治区本级 2023 年预算草案并

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大第一次会议批准。此次下达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 亿元后，自治区 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41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67 亿元，专项债务 247 亿元）。

根据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和中央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要求，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中小银行深化改革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安排部署，以及财政部做好新增限额管理工作的要求，自治区依照财政部下达的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 亿元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提请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 二、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安排

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快推进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专项债券额度高质量使用的要求，在此次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的专项债券全部用于补充新疆农信社高风险农合机构资本金，支持农信社深化改革、促进其可持续经营，保持县域金融服务稳定，化解金融风险，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一）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资本的事由。**2020 年 6 月，中国银保监会等六部委联合印发《中小银行深化改革和补充资本方案》，提出“允许省级政府按规定发行专项债券，认购中小银行可转换债券等合格资本工具，补充中小银行资本金”。2020 年 7 月，经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同意发行 2000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中小银行资本。2022 年 4 月，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改革化险工作推进会议提出“各省区要抓紧进行清产核资和追责问责，抓紧上报专项债补充银行资本的报告”。2022 年 8 月，自治区人民政府向中国银保监会报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农合机构资本金实施方案》，申请 50 亿元债券额度补充 9 家机构资本缺口。2023 年 1 月，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下达自治区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50 亿元。

**（二）债务限额安排。**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要求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农合机构资本金实施方案》确定的债券资金分配情况，财政部此次下达的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全部转贷相关县（市、区），具体如下：乌鲁木齐市 35.2 亿元，塔城地区乌苏市 0.85 亿元，和田地区和田县 1.14 亿元，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县 0.17 亿元、疏勒县 1.59 亿元，吐鲁番市 1.25 亿元，昌吉回族自治州木垒县 1.49 亿元，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尉犁县 4.13 亿元、若羌县 4.18 亿元。

**（三）债务偿还主体。**按照地方政府债券“谁使用、谁偿还”的原则，自治区农合机构为本次专项债券资金本息偿还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筹集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确保专项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还，股东按持股比例为限承担相应责任；自治区联社负责统筹协助农合机构多渠道筹集偿还资金，督促其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对本地机构专项债券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对专项债券按时足额还本付息负责。

**（四）债务还本付息。**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专项债券的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转股协议存款支取及利息收入；若转股，则为专项债券所持股份分红及股份减持、减资所得。农合机构利用贷款利息收入、金融机构往来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投资收入、未来收益留存、资产处置收益及其他收入等作为转股协议

存款利息或专项债券所持股份分红的资金来源。本次专项债券发行期限为 10 年，设置 5 年宽限期，自第 6 年进入还本期，在第 6 年末至第 10 年末分 5 期等额偿还本金，至第 10 年偿还全部债券本息；债券在存续期内按半年付息，到期后全部通过还本按计划退出，不续发或再融资。

### 三、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按照财政部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要求和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安排，依照本次财政部下达自治区的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 亿元举借的债务，编制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根据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安排，本次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 亿元全部转贷相关地（州、市）。

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2023 年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76.4 亿元，加上本次预算调整增加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50 亿元后，收入总计 326.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69 亿元，加上本次预算调整增加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50 亿元后，支出总计 319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7.4 亿元。

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详见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 四、加强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专项债券资金管理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支持化解中小银行风险，增强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能力和动力，按照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坚决打赢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的要求，加强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专项债券资金管理监督和使用约束，加快推进自治区农合机构改革和可持续发展，强化风险防控，确保专项债券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助力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工作机制。**在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自治区金融风险化解委员会负责统筹推进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农村信用社资本工作，自治区农村信用社改革工作组做好组织协调、沟通信息、督导推进、跟踪问效，按时按要求推进债券发行、使用和还本付息等各项工作。

**（二）明确工作职责，细化实施方案。**自治区财政厅负责组织债券发行和资金拨付工作。财政部新疆监管局结合专项债券补充农合机构资本工作进展，开展抽查核查，加强日常监督。自治区审计厅负责审计监督，确保专项债券使用合法合规。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负责协调推动专项债券发行工作。人民银行乌鲁木齐中心支行负责政策辅导、业务指导和督促检查等工作。新疆银保监局负责资金注入审批把关等工作。自治区联社负责风险排查，严肃开展内部问责；建立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台账，规范资金运用，健全偿债保障机制。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相应农合机构专项债券资金的管理使用，确保按时足额偿还债务。农合机构负责穷尽自救手段和资源化解风险，按要求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依法合规经营，及时还本付息。各地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共同做好支持化解地方中小银行风险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工作。

**（三）强化全流程管理，确保按期归还。**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在债券存续期间，持续指导农村信用社按照相关要求落实资金使用计划和还款来源，始终坚守市场定位，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强过程管理，完善预警预案，合力确保专项债券本息按期归还。在专项债券资金存续期内，县（市、区）财政局在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务信息系统中全过程登记专项债券资金运用情况，确保可查询、可追溯。

**（四）严格落实责任，加强监督管理。**加强日常监督，督促农村信用社落实落细专项债资金“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要求，专项债券资金要全部用于支农支小信贷投放，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的同时，增强金融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能力，妥善化解金融风险，严控新增风险，确保“投得准、管得好、还得起”。县（市、区）政府作为农合机构的股东，要严格落实出资人责任，认真执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维护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以上报告，请予审查批准。

附件：1.2023年自治区部分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表  
2.2023年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附件1:

##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小计			本级			转贷地州市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2023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	414.0	364.0	50.0	50.0	50.0		364.0	314.0	50.0	59.0	59.0	
其中： 一般债务	167.0	167.0		50.0	50.0		117.0	117.0		47.0	47.0	
专项债务	247.0	197.0	50.0				247.0	197.0	50.0	12.0	12.0	

附件2:

## 2023年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预算数	预算科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预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030129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1,0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81		1,481
1030147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500		1,5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2,299		32,299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000		16,000	229	其他支出	219,985		219,985
1030159	车辆通行费	85,000		85,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62,935		262,935
1030180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6,625		36,625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00		700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96,375		96,375					
10310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43,500		43,500					
	<b>政府性基金收入</b>	280,000	-	280,000		<b>政府性基金支出</b>	517,400	-	517,400
110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06,818		106,818	2300401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97,873		97,873
1100603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	2300402	政府性基金上解上级支出			-
1100802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66,779		66,779	23008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105,000		105,000
1100902	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20,135		220,135	231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
10504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2,090,000	500,000	2,590,000	2301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1,970,000	500,000	2,470,000
					2300902	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73,459		73,459
	<b>收入总计</b>	2,763,732	500,000	3,263,732		<b>支出总计</b>	2,763,732	500,000	3,263,732